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永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3311947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一般及推薦甄選簡章及報名相關表件各1份 (35082870_11331194712_1_ATTACH1.pdf、35082870_11331194712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3學年度公立國民小學候用主任一般甄選、推薦甄選簡章及報名相關表件各1份，請務必公告周知並鼓勵符合資格者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3年12月16日公立國民小學候用主任甄選儲訓委員會第1次會議紀錄決議辦理。
- 二、為儲訓培育本市國民小學候用主任，本市委請本市大安區金華國民小學（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愛國東路79巷11號，電話：02-23917402轉810）辦理本市113學年度公立國民小學候用主任甄選，甄選內容茲說明如下：

(一)報名方式及時間：報名採「網路填報資料」，報名者須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網路填報及上傳完整相關資料，方完成報名程序；報名時間為114年1月20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1月21日（星期二）下午4時止。

(二)考試日期

永安國小 1131224



VVAA1136009453

1、筆試：114年2月22日（星期六）。

2、口試：114年3月15日（星期六）。

(三)考試地點：臺北市大安區金華國民小學。

(四)本次甄選包括「一般甄選」及「推薦甄選」兩類，其中一般甄選錄取計30名，推薦甄選錄取計50名，共計錄取80名參加儲訓課程。

1、一般甄選採兩階段進行

(1)第1階段（占總成績60%）：依資績評分占50%及筆試占50%計算成績，並依成績高低順序錄取45名參加第2階段。

(2)第2階段口試（占總成績40%）。兩階段成績合計，依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30名。

2、推薦甄選依資績評分占40%（無需參加筆試），口試占60%計算成績，並依成績高低順序錄取50名。

三、本市113學年度公立國民小學候用主任儲訓課程分2階段辦理，第1階段由本市教師研習中心辦理，第2階段由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，儲訓成績合格始發給候用主任甄選儲訓合格證書。

四、有意報名者，請於即日起至本局網站首頁/科室業務/國小教育科/國小候用校長主任培訓/國小候用主任。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doe.gov.taipei/>）下載甄選簡章及相關表件，並於報名時間依格式備妥相關文件掃描檔，並至公立國民小學候用主任甄選平臺（網址：<https://espd.tp.edu.tw>）線上報名及上傳完整相關資料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視導與品保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工程及財產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務校安室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人事室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（含附件）



裝



訂

線

